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68,714,728.24	27,397,202.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预付款项		1,185,000.00	185,000.00
其他应收款		4,267,577,290.61	3,813,966,459.48
其中：应收利息		-	-
其中：应收股利		-	-
存货		12,545,594,297.14	12,396,574,277.28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7,883,071,315.99	16,238,122,938.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6,638,392.91	346,638,392.91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779,877,410.96	596,264,910.96
投资性房地产		89,355,010.34	89,355,010.34
固定资产		704,159.09	998,147.98
在建工程		2,677,500.00	2,207,5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1,252,473.30	1,037,463,962.19
资产总计		19,104,323,789.29	17,275,586,901.01

法定代表人：

蒋小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向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森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2,2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950,000.00	-
预收款项		4,871,127.17	6,272,198.95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347,015,965.56	347,092,307.44
其他应付款		3,109,911,624.72	3,163,360,487.81
其中：应付利息		26,524,657.53	26,524,657.53
其中：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6,350,000.00	464,2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703,298,717.45	3,980,924,994.20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3,278,000,000.00	2,170,300,000.00
应付债券		2,300,000,000.00	1,4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245,000,000.00	152,000,000.00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23,000,000.00	3,722,300,000.00
负债合计		9,526,298,717.45	7,703,224,994.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股本（或实收资本）		511,000,000.00	51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7,842,471,900.00	7,842,471,9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160,005,596.55	160,005,596.55
未分配利润		1,064,547,575.29	1,058,884,410.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578,025,071.84	9,572,361,906.81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104,323,789.29	17,275,586,901.01

法定代表人：

蒋小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森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向欣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重庆城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53,598,793.60	19,461,973.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预付款项		1,185,000.00	185,000.00
其他应收款		4,160,335,711.00	3,699,074,879.87
其中：应收利息		-	-
其中：应收股利		-	-
存货		12,545,594,297.14	12,396,574,277.28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7,760,713,801.74	16,115,296,130.7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6,638,392.91	346,638,392.91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909,877,410.96	726,264,910.96
投资性房地产		89,355,010.34	89,355,010.34
固定资产		704,159.09	998,147.98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8,574,973.30	1,165,256,462.19
资产总计		19,109,288,775.04	17,280,552,592.97

法定代表人：

蒋少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向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森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重庆铝业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2,2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850,000.00	-
预收款项		4,871,127.17	6,272,198.95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347,015,905.32	347,092,307.44
其他应付款		3,117,658,457.28	3,171,030,093.37
其中：应付利息		26,524,657.53	26,524,657.53
其中：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6,350,000.00	464,2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710,945,489.77	3,988,594,599.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78,000,000.00	2,170,300,000.00
应付债券		2,300,000,000.00	1,4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245,000,000.00	152,000,000.00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23,000,000.00	3,722,300,000.00
负债合计		9,533,945,489.77	7,710,894,599.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或实收资本）		511,000,000.00	51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7,842,471,900.00	7,842,471,9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160,004,489.53	160,004,489.53
未分配利润		1,061,866,895.74	1,056,181,603.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575,343,285.27	9,569,657,993.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109,288,775.04	17,280,552,592.9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6,580,254.96	669,512,182.25
减：营业成本		2,190,134.67	491,599,268.98
税金及附加		1,339,302.11	1,039,044.49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2,207,237.50	11,349,289.15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88,202.50	3,226,978.33
其中：利息支出		-	3,495,458.33
利息收入		358,029.34	268,480.00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	4,813,155.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58,816.31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14,194.49	167,110,756.92
加：营业外收入		650,500.90	5,219,065.03
减：营业外支出		1,001,530.36	3,945,280.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63,165.03	168,384,541.11
减：所得税费用		-	42,096,135.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63,165.03	126,288,405.83
减：少数股东损益		-	-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63,165.03	126,288,405.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663,165.03	126,288,405.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蒋小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向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森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6,580,254.96	669,512,182.25
减：营业成本		2,190,134.67	491,599,268.98
税金及附加		1,339,302.11	1,039,044.49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12,175,033.76	11,349,289.15
研发费用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98,279.21	3,226,978.33
其中：利息支出			3,498,458.33
利息收入		358,029.34	268,480.00
加：其他收益			-
投资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4,813,155.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58,816.31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36,321.52	167,110,756.92
加：营业外收入		650,500.90	5,219,065.03
减：营业外支出		1,001,530.36	3,945,280.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85,292.06	168,384,541.11
减：所得税费用			42,096,135.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85,292.06	126,288,405.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85,292.06	126,288,405.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685,292.06	126,288,405.83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蒋小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向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森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65,141.29	6,527,305.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920,172.28	2,968,669,15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485,313.57	2,975,196,461.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77,675.34	93,168,429.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80,227.51	5,369,416.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7,424.00	11,129,573.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5,679,425.77	2,064,387,029.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7,424,752.62	2,174,054,44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939,439.05	801,142,012.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4,813,155.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9,523.7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146,057.82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09,339.0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854,920.55	4,813,155.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927,326.74	163,052,466.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3,612,500.00	118,736,2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210,2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750,026.74	281,788,666.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895,106.19	-276,975,510.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18,900,000.00	812,3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3,714,7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2,614,700.00	812,3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9,350,000.00	1,194,8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5,896,628.58	161,709,878.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216,000.00	3,532,322.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462,628.58	1,360,092,200.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2,152,071.42	-547,722,200.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1,317,526.18	-23,555,698.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97,202.06	128,781,079.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8,714,728.24	105,225,380.4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65,141.29	6,527,305.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908,485.57	2,968,669,15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473,626.86	2,975,196,461.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77,675.34	93,168,429.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71,637.01	5,369,416.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7,424.00	11,129,573.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3,327,035.77	2,064,387,029.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5,063,772.12	2,174,054,44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590,145.26	801,142,012.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4,813,155.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9,523.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146,057.8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09,339.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854,920.55	4,813,155.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457,326.74	163,052,466.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3,612,500.00	118,736,2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210,2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280,026.74	281,788,666.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425,106.19	-276,975,510.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18,900,000.00	812,3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3,714,7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2,614,700.00	812,3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9,350,000.00	1,194,8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5,896,628.58	161,709,878.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216,000.00	3,532,322.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462,628.58	1,360,092,200.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2,152,071.42	-547,722,200.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4,136,819.97	-23,555,698.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61,973.63	112,538,130.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3,598,793.60	88,982,431.98

法定代表人：

蒋少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向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森

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九龙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三个股东共同出资组建,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07月01日换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00107747467127B;注册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西彭镇森迪大道66号;法定代表人:廖英;注册资本51,100.00万元,其中: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出资5,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98%;重庆市九龙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46,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0.02%;

2019年08月28日,名称变更:由“重庆西彭铝产业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8日,投资人名称变更:重庆市九龙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更名为重庆市九龙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9年9月19日,投资人变更:根据重庆铝开投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将全部股权2.15%共计1100万元转让给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转股后股权结构为: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5,100.00万元,占9.98%,重庆市九龙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46,000.00万元,占90.02%。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

经营范围:利用自有资金对仓储、物流项目进行投资;从事建筑相关业务(凭资质证书执业);工程项目管理;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凭资质证书执业);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色金属销售;机电产品(不含汽车)、环保材料、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轻合金产品、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电发射装置和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服务、引进和技术成果转让。

(三) 企业组织架构及子公司名称

本公司设立了董事会、经理、监事会。董事会,由5人组成。董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

可连选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由董事会选举产生或罢免。监事会由5人组成，每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的比例由股东会决定，但不得低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监事会设主席1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或罢免。

股东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根据职责划分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设立了财务融资部、资产经营管理部、项目建设协调部、用地部、工程部、预决算合同部、投资促进部、安全信访部、党群工作部。

公司现有1家子公司，为重庆黄磛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四） 母公司名称或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重庆市九龙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经营期限为：2003年3月13日至长期。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截止2020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

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余额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2（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

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期初余额和上期实际数按照上期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

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

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

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占应收款项 10% 以上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性质组合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2：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客户性质组合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3：关联方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客户性质组合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4：职工借款及押金保证金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款项性质组合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 5：其他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款项性质组合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按照应收款项客户性质，分析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后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关联方组合	按照应收款项客户性质，分析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后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4：职工借款及押金保证金组合	按照应收款项款项性质，分析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后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5：其他组合	按照应收款项客户性质，分析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后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0.00	0.00
1至2年	5.00	5.00
2至3年	10.00	10.00
3至4年	30.00	30.00
4至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组合2：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不计提
组合3：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
组合4：职工借款及押金保证金组合	不计提
组合5：其他组合	不计提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关联方组合、职工借款及押金保证金组合因发生坏账的可能性极低，本公司对上述组合不提取坏账准备。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④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待开发土地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建设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

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电子设备	5.00	0.00	20.00	年限平均法
交通运输设备	10.00	0.00	10.00	年限平均法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

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9、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0、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应付债券

本公司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票面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分别进行处理。首先确认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其次按照该可转换公司债券整体发行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

22、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4、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建造合同收入

①当建造合同的结果可以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程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因合同工程变更而产生的收入、索赔及奖励会在与客户达成协议时记入合同收入。

②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b.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③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3)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租赁业务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通常属于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远低

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以融资租赁方法租入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以融资租赁方法出租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持有待售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无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

3、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企业所得税	25%
增值税	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教育费附加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2、税收优惠及批文：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余额”指2019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指2020年6月30日，“上期发生额”指2019年1-6月发生额，“本期发生额”指2020年1-6月发生额。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87,188.97	799.57
银行存款	1,068,427,539.27	27,396,402.49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068,714,728.24	27,397,202.0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2、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00,000.00	100.00	-	185,000.00	100.00	-
1-2年(含2年)	185,000.00	100.00	-	-	-	-
2-3年(含3年)	-	-	-	-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1,185,000.00	100.00	-	185,000.00	100.00	-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主要的预付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国网重庆电力公司江津供电分公司	185,000.00	100.00	
合计	1,185,000.00	100.00	

3、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4,267,577,290.61	3,813,966,459.48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小计	4,267,577,290.61	3,813,966,459.48
合计	4,267,577,290.61	3,813,966,459.48

(续)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67,577,290.61	100.00		
其中：账龄组合	4,267,577,290.61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267,577,290.61	100.00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13,966,459.48	100.00	-	-
其中：账龄组合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3,813,966,459.48	100.00	-	-

②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③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组合 2：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2,046,676,921.39	-	2,233,461,874.27	-
组合 3：关联方组合	590,641,226.24	-	539,499,046.43	-
组合 4：职工借款及押金保证金组合	26,452,965.2	-	2,319,492.20	-
组合 5：其他组合	1,603,806,177.78	-	1,038,686,046.58	-
合计	4,267,577,290.61	-	3,813,966,459.48	-

②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③ 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无)

④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重庆市九龙坡区征地办公室	政府	1,285,663,239.40	2-3 年内 188,106,596.93 3-4 年内 98,471,317.64 4-5 年内 273,002,435.43 5 年以上 726,082,889.40	30.13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其他	930,000,000.00	2-3 年内 720,000,000.00 3-4 年内 210,000,000.00	21.79	
重庆观江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400,000,000.00	1-2 年内 400,000,000.00	9.37	
重庆九龙园高新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政府	310,000,000.00	1 年内	7.26	
重庆市西彭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政府	190,077,625.83	1-2 年内 190,077,625.83	4.45	
合计		3,115,740,865.23		73.01	

⑤ 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⑥ 其他应收款转移,如证券化、保理等,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⑦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无)

4、存货

(1) 存货明细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和开发产品	12,545,594,297.14		12,545,594,297.14
合计	12,545,594,297.14		12,545,594,297.14

(续) 工程施工和开发产品明细表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基础设施项目	1,221,783,512.09		1,221,783,512.09
工程施工-土地整理项目	1,281,777,375.82		1,281,777,375.82
工程施工-西彭工业园区 D 标准分区四期土地整治项目	519,141,350.98		519,141,350.98
工程施工-西彭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	980,228,428.07		980,228,428.07
工程施工-西彭园区智能高科技产业基地项目	9,218,867.93		9,218,867.93
工程施工-合同毛利	710,270,261.86		710,270,261.86
开发产品-西彭园区 D 标准分区土地整治三期工程项目	717,241,379.31		717,241,379.31
开发产品-西彭铝产业区 D 标准分区土地整治二期工程项目	582,758,620.69		582,758,620.69
开发产品-西彭园区土地整治三期工程项目	367,878,406.50		367,878,406.50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产品-西彭工业园区商住配套用地土地整治一期项目	914,177,840.17		914,177,840.17
开发产品-西彭工业园区物流产业园一期土地整治项目	344,886,006.10		344,886,006.10
开发产品-西彭铝产业区D标准分区土地整治一期工程项目	273,057,747.23		273,057,747.23
开发产品-土地使用权及房产	3,319,345,073.68		3,319,345,073.68
三环路南延伸段道路工程项目	703,149,599.99		703,149,599.99
西铜中路道路工程项目	596,759,901.00		596,759,901.00
A10 标准厂房	3,919,925.72		3,919,925.72
合计	12,545,594,297.14		12,545,594,297.14

(2) 期初存货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和开发产品	12,396,574,277.28		12,396,574,277.28
合计	12,396,574,277.28		12,396,574,277.28

(续) 工程施工和开发产品明细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基础设施项目	1,076,698,000.37		1,076,698,000.37
工程施工-土地整理项目	1,281,777,375.82		1,281,777,375.82
工程施工-西彭工业园区D标准分区四期土地整治项目	519,141,350.98		519,141,350.98
工程施工-西彭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	980,228,428.07		980,228,428.07
工程施工-合同毛利	710,270,261.86		710,270,261.86
开发产品-西彭园区D标准分区土地整治三期工程项目	717,241,379.31		717,241,379.31
开发产品-西彭铝产业区D标准分区土地整治二期工程项目	582,758,620.69		582,758,620.69
开发产品-西彭园区土地整治三期工程项目	367,878,406.50		367,878,406.50
开发产品-西彭工业园区商住配套用地土地整治一期项目	914,177,840.17		914,177,840.17
开发产品-西彭工业园区物流产业园一期土地整治项目	344,886,006.10		344,886,006.10
开发产品-西彭铝产业区D标准分区土地整治一期工程项目	273,057,747.23		273,057,747.23
开发产品-土地使用权及房产	3,324,629,433.47		3,324,629,433.47
三环路南延伸段道路工程项目	703,149,599.99		703,149,599.99
西铜中路道路工程项目	596,759,901.00		596,759,901.00
A10 标准厂房	3,919,925.72		3,919,925.72
合计	12,396,574,277.28		12,396,574,277.28

注：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7〕50号)：地方政府不得将公益性资产、储备土地注入融资平台公司，不得承诺将储备土地预期出让收入作为融资平台公司偿债资金来源，不得利用政府性资源干预金融机构正常经营行为。存货-开发产品-土地使用权

及房产中储备用地价值为 969,919,700.00 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取得方式	权证号	坐落位置	使用权类型	面积 (㎡)	账面价值
1	政府注入	105D 房地证 2012 字第 00493 号	西彭镇东林村	储备	27,213.70	21,716,500.00
2	政府注入	105D 房地证 2012 字第 00494 号	西彭镇东林村	储备	44,261.50	35,320,700.00
3	政府注入	105D 房地证 2012 字第 00495 号	西彭镇东林村	储备	9,132.20	7,287,500.00
4	政府注入	105D 房地证 2012 字第 00496 号	西彭镇东林村	储备	128,099.20	102,223,200.00
5	政府注入	105D 房地证 2012 字第 00497 号	西彭镇东林村	储备	57,862.10	46,174,000.00
6	政府注入	105D 房地证 2012 字第 00429 号	西彭镇石塔村六社等	储备	26,548.00	25,051,000.00
7	政府注入	105D 房地证 2012 字第 00708 号	西彭镇李家河村 1、2、5 社，双岗村 10 社	储备	61,583.10	58,110,400.00
8	政府注入	105D 房地证 2012 字第 00709 号	西彭镇李家河村、双岗村	储备	90,596.10	79,023,700.00
9	政府注入	105D 房地证 2012 字第 00711 号	西彭镇双岗村 10 社	储备	16,861.20	15,910,400.00
10	政府注入	105D 房地证 2012 字第 00743 号	九龙坡区西彭镇元通村	储备	8,220.60	7,757,000.00
11	政府注入	105D 房地证 2013 字第 00295 号	九龙坡区西彭镇双岗村、永安村	储备	59,860.40	61,476,600.00
12	政府注入	105D 房地证 2014 字第 00638 号	九龙坡区西彭镇李家河村	储备	191,935.50	197,117,800.00
13	政府注入	105D 房地证 2014 字第 00597 号	九龙坡区西彭镇李家河村	储备	152,645.40	156,766,800.00
14	政府注入	105D 房地证 2014 字第 00639 号	九龙坡区西彭镇李家河村	储备	6,862.00	7,047,300.00
15	政府注入	105D 房地证 2014 字第 00815 号	九龙坡区西彭镇李家河村	储备	113,194.90	116,251,200.00
16	政府注入	105D 房地证 2014 字第 00816 号	九龙坡区西彭镇长石村 1.8 社	储备	31,826.30	32,685,600.00
合计						969,919,700.00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2,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	22,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	-	-	-	-	-
按成本计量的	22,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	22,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2,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	22,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

(3)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无）

注：2018 年 10 月 13 日，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 39 期文件，重庆银宁融资担保公司因经营不善宣告破产，区政府同意由西彭开投公司以股东名义向法院申请司法解散银宁担保公司，

并申请对银宁担保公司依法实施强制清算，特对重庆银宁融资担保公司计提减值准备20,000,000.00元。

6、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方信托资金信托	341,932,637.70		341,932,637.70	341,932,637.70		341,932,637.70
北方信托保障基金	3,182,942.71		3,182,942.71	3,182,942.71		3,182,942.71
厦门国际信托保障基金	1,522,812.50		1,522,812.50	1,522,812.50		1,522,812.50
合计	346,638,392.91		346,638,392.91	346,638,392.91		346,638,392.91

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153,163,672.24			153,163,672.24
对联营企业投资	443,101,238.72	183,612,500.00		626,713,738.72
小计	596,264,910.96			779,877,410.96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596,264,910.96	183,612,500.00		779,877,410.96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计	596,264,910.96				
一、合营企业					
重庆西彭小湾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重庆国龙电力有限公司	143,163,672.24				
二、联营企业					
重庆长恒新达铝业	143,097,988.49				
中国铝业集团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300,003,250.23				
重庆御隆重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806,250.00			
重庆御隆创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806,25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
-------	--------	------	------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准备余额
合计					779,877,410.96	
一、合营企业						
重庆西彭小湾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重庆国龙电力有限公司					143,163,672.24	
二、联营企业						
重庆长恒新达铝业有限公司					143,097,988.49	
中国铝业集团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300,003,250.23	
重庆御隆重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806,250.00	
重庆御隆创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806,250.00	

注 1：本公司与重庆市江津区滨江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对重庆西彭小湾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按照权益法核算，重庆西彭小湾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 2019 年未发生变动，截止 2020 年 6 月末未确认投资收益。

注 2：本公司与重庆两江长兴电力有限公司、重庆恒杰投资有限公司联合经营重庆长恒新达铝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对重庆长恒新达铝业有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按照权益法核算。2018 年 3 月份转让长恒新达 5.88% 的股份给汪航，共计 7,820,400 元，现本公司出资占比 47.06%。截止 2020 年 6 月末未确认投资收益。

注 3：本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重庆电力有限公司对重庆国龙电力有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按照权益法核算。2019 年本公司增加投资 143,736,200.00 元。截止 2020 年 6 月末未确认投资收益。

注 4：本公司与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中国铝业集团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占股 35%，认缴出资 525,000.00 万元，于 2019 年 10 月份出资 30,000.00 万元，对铝业高端制造公司按照权益法核算。截止 2020 年 6 月末未确认投资收益。

注 5：本公司与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御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设立重庆御隆重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占股 19.85%，认缴出资 19,850.00 万元，于 2020 年 5 月份出资 91,806,250.00 元，按照权益法核算，截止 2020 年 6 月末未确认投资收益。

注 6：本公司与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御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设立重庆御隆创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占股 19.85%，认缴出资 19,850.00 万元，于 2020 年 5 月份出资 91,806,250.00 元，按照权益法核算，截止 2020 年 6 月末未确认投资收益。

8、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投资性房地产原价	116,765,643.93			116,765,643.93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以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16,765,643.93			116,765,643.93
二. 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	27,410,633.59			27,410,633.59
投资以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7,410,633.59			27,410,633.59
三.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以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四.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	89,355,010.34			89,355,010.34
以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89,355,010.34			89,355,010.34

注：根据本公司与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签订的《资产并购协议》和《资产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D81、A85、D38 厂房出售交易程序完成，并确认相关收入。

9、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117,336.60	169,150.44		6,286,487.04
其中：运输工具	3,516,562.00			3,516,562.00
办公设备	2,600,774.60	169,150.44		2,769,925.04
二、累计折旧合计	5,119,188.62	463,139.33		5,582,327.95
其中：运输工具	2,646,319.72	277,811.48		2,774,131.20
办公设备	2,472,868.90	185,327.85		2,808,196.75
三、账面净值合计	998,147.98		293,988.89	704,159.09
其中：运输工具	870,242.28		277,811.48	592,430.80
办公设备	127,905.70		16,177.41	111,728.2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其中：运输工具	-			
办公设备	-			
机器设备				
房屋建筑物				
五、账面价值合计	998,147.98		293,988.89	704,159.09
其中：运输工具	870,242.28		277,811.48	592,430.80
办公设备	127,905.70		16,177.41	111,728.29

10、在建工程

科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677,500.00	2,207,500.00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工程物资		
减：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合计	2,677,500.00	2,207,500.00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明细情况表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账面价值
黄磛港作业区一期工程	2,207,500.00	470,000.00		2,677,500.00
合计	2,207,500.00	470,000.00		2,677,500.00

1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112,200,000.00	
合计	112,200,000.00	

12、预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871,127.17	6,272,198.95
1年以上		
合计	4,871,127.17	6,272,198.95

13、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营业税	122,690,345.40	122,690,345.40
增值税	347,015,905.32	115,111,741.59
企业所得税	83,991,890.03	83,991,890.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59,491.69	13,259,491.69
教育费附加	7,217,710.99	7,217,710.99
地方教育费附加	4,811,807.34	4,811,807.34
个人所得税	27,156.73	9,320.40
合计	347,015,905.32	347,092,307.44

14、其他应付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6,524,657.53	26,524,657.53
其他应付款	3,083,386,967.19	3,136,835,830.28
合计	3,109,911,624.72	3,163,360,487.81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利息	26,524,657.53	26,524,657.53
合 计	26,524,657.53	26,524,657.53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376,805,715.31	2,430,254,578.40
1-2年	34,222,665.83	34,222,665.83
2-3年	669,912,873.53	669,912,873.53
3年以上	2,445,712.52	2,445,712.52
合计	3,083,386,967.19	3,136,835,830.28

②主要其他应付款明细

债权人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重庆渝隆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371,428,410.74	1年以内 2,340,625,000.00 1-2年内 30,803,410.74	往来款	76.25
重庆创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3年内 600,000,000.00	往来款	19.29
合计	2,971,428,410.74			95.55

1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64,200,000.00	464,2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合计	464,200,000.00	464,200,000.00

16、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426,650,000.00	1,164,500,000.00
保证借款	1,977,700,000.00	1,470,000,000.00
小计	3,404,350,000.00	2,634,5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6,350,000.00	464,200,000.00
合计	3,278,000,000.00	2,170,300,000.00

借款明细

借款金融机构	币种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借款到期日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杨家坪支行	人民币	质押	282,000,000.00	2026-10-27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杨家坪支行	人民币	质押	423,000,000.00	2027-03-24
兴业银行九龙坡支行	人民币	质押	397,200,000.00	2031-12-21
兴业银行九龙坡支行	人民币	质押	324,450,000.00	2031-12-21

借款金融机构	币种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借款到期日
中国光大银行重庆分行九龙坡支行	人民币	保证	200,000,000.00	2022-03-29
交通银行九龙坡支行	人民币	保证	120,000,000.00	2020-12-19
重庆银行杨家坪支行	人民币	保证	260,000,000.00	2021-03-2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人民币	保证	290,000,000.00	2022-05-09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保证	587,700,000.00	2021-03-27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保证	100,000,000.00	2022-02-25
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保证	100,000,000.00	2022-03-1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九龙坡支行	人民币	保证	200,000,000.00	2022-05-3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人民币	保证	120,000,000.00	2022-05-11
合计			3,404,350,000.00	

17、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9 西彭 01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9 西彭 02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西彭铝 1 号-8 号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安信证券有限公司	690,833,962.26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小计	2,290,833,962.26	1,4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合计	2,290,833,962.26	1,400,000,000.00

注 1：本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和 2016 年 6 月 2 日发行非公开发行中小企业私募债第一期 5 亿元、第二期 5 亿元，债券期限 3 年，利息按票面利率法进行核算，于 2019 年到期；

注 2：本公司于 2019 年 7 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本债券简称 19 西彭 01 和 19 西彭 02，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为：九州证券服务有限公司；该债券分两期发行，第一期于 2019 年 7 月发行人民币 5 亿元，第二期于 2019 年 9 月发行人民币 5 亿元，票面利率为 6.7%，发行期限为 5 年。

注 3：本公司于 2019 年在银川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挂牌登记并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计划“西彭铝 1 号-8 号”产品，产品总发行金额为 4 亿元，发行期限 2 年，预期年化利率为 7.5%，产品到期一次性支付本金。

注 4：本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开发行企业债第一期 7 亿元，债券期限 7 年，利息按票面利率法进行核算，于 2027 年到期；票面利率为 5.8%，第三年开始按发行金额的 20%归还本金。

注 5：本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非公开发行债权融资计划 2 亿元，债券期限 3 年，利息按票面利率法进行核算，于 2023 年到期；

18、长期应付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40,000,000.00	145,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5,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245,000,000.00	152,000,000.00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应付其他非金融机构长期借款	245,000,000.00	145,000,000.00
小计	245,000,000.00	145,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合计	245,000,000.00	145,000,000.00

(2)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7,000,000.00	-	-	5,000,000.00
其中：1.国债专项补助资金	5,000,000.00	-	-	5,000,000.00
2.工程科技专项拨款	2,000,000.00	-	-	-

19、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重庆市九龙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60,000,000.00	90.02			460,000,000.00	90.02
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51,000,000.00	9.98			51,000,000.00	9.98
合计	511,000,000.00	100	-	-	511,000,000.00	100

注 1：2003 年 02 月 26 日，重庆市九龙坡区西彭工业园区办公室签发《关于成立重庆西彭工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的批复》（西彭园区[2003]1 号）文件，批准重庆市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出资组建重庆西彭工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2003 年 03 月 10 日，经重庆华西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重华西华验字（2003）第 25 号验资报告验证，收到重庆市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0.00 元；

注 2：2003 年 05 月 07 日根据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召开第 7 次董事会《关于增加重庆西彭工业园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决议：决定将重庆西彭工业园区

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0,000,000.00 元增加至 40,000,000.00 元。2003 年 05 月 16 日，经重庆华西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重华西会验字（2003）第 128 号验资报告验证，收到重庆市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截止到 2003 年 05 月 16 年，重庆西彭工业园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为 40,000,000.00 元；

注 3：2009 年 2 月 27 日取得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渝名称预核准字【2009】渝九 3 第 208283 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改名为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0,000.00 元，实收资本为 40,000,000.00 元，根据重庆市九龙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向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通知，增加股东重庆市九龙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60,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2009 年 02 月 27 日，经重庆华西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重华西会验字（2009）第 128 号验资报告验证，收到重庆市九龙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新增注册资本 160,000,000.00 元。截止到 2009 年 02 月 27 日，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为 200,000,000.00 元；

注 4：2012 年 10 月 20 日根据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00,000.00 元增至 500,000,000.00 元。增加部分为重庆市九龙坡区西彭镇东林村 11 宗国有划拨储备用地使用权（经重庆华西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2012 年 08 月 02 日出具的“（重庆）华西【2012】（估）字第 008 号”《土地估计报告》评估）。价格评估 469,967,700.00 元，其中 300,000,000.00 元以重庆市九龙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对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投入，其余 169,967,700.00 元作为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2012 年 10 月 25 日，经重庆华西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重华西会验字（2012）第 184 号验资报告验证，收到重庆市九龙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新增注册资本 300,000,000.00 元。截止到 2012 年 10 月 25 日，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为 500,000,000.00 元；

注 5：2016 年 03 月 07 日根据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签订的《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协议》对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投资 11,000,000.00 元，截止到 2016 年 03 月 07 日，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为 511,000,000.00 元。

注 6：2019 年 8 月 28 日，投资人名称变更：重庆市九龙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更名为重庆市九龙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 7：2019 年 9 月 19 日，根据重庆铝开投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将全部股权 2.15%共计 1100 万元转让给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转股后股权结构为：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5,100.00 万元，占 9.98%，重庆市九龙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46,000.00 万元，占 90.02%。

20、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169,967,700.00	-	-	169,967,700.00
二、其他资本公积	7,670,004,200.00	-	-	7,670,004,200.00
合 计	7,842,471,900.00	-	-	7,842,471,900.00

注 1：2012 年 10 月 20 日根据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00,000.00 元增至 500,000,000.00 元。增加部分为重庆市九龙区西彭镇东林村 11 宗国有划拨储备用地使用权（经重庆华西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2012 年 08 月 02 日出具的“（重庆）华西【2012】（估）字第 008 号”《土地估计报告》评估）。价格评估 469,967,700.00 元，其中 300,000,000.00 元以重庆市九龙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投入，其余 169,967,700.00 元作为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注 2：2011 年 10 月 18 日根据九龙坡府发【2011】89 号文关于国有土地充实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资产的通知，同意将重庆市九龙坡区西彭铝产业区范围内 589,168.50 平方米（共计 883.75 亩）国有土地使用权注入至公司，根据评估价值入账（经四川公诚信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25 日出具的“川公土评【2011】价字第 12-30 号”土地估价报告，评估价值为 605,076,100.00 元），增加公司权益性资本；

注 3：2012 年 12 月 23 日，九龙坡财政发【2012】94 号文，重庆市九龙坡区财政局关于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转增资本公积事项的通知，2012 年财政局、园区管委会投入公司货币资金累计 1,500,000,000.00 元作为股东投入的资本金，增加公司权益类资产；

注 4：2012 年 12 月 17 日，九龙坡府发【2012】37 号文，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充实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将前期注入公司西彭镇东林村土地 322,363.20 平方米（共计 483.54 亩）收回，同时将重庆市九龙坡区西彭铝产业区范围内 446,563.97 平方米（约 669.84 亩）国有土地使用权注入公司，置换已收回土地，余下土地根据评估价值入账，评估价值为 462,936,500 元，其中 205,690,700.00 元增加公司权益性资本；

注 5：2012 年 12 月 23 日，九龙坡财政发【2013】96 号文，重庆市九龙坡区财政局关于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转增资本公积事项的通知，2013 年财政局、园区管委会投入公司货币资金累计 200,000,000.00 元作为股东投入的资本金，增加公司权益类资产；

注 6：2014 年 12 月 24 日，九龙坡财政发【2014】118 号文，重庆市九龙坡区财政局关于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转增资本公积事项的通知，2014 年财政局、园区管委会投入公司货币资金累计 1,200,000,000.00 元作为股东投入的资本金，增加公司权益类资产；

注 7: 2016 年 07 月 05 日根据九龙坡府发【2016】42 号文关于西彭镇房地产资产划转至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 将位于西彭镇 550,847.44 平米周转房注入公司, 根据评估价值入账(经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8 年 2 月 28 日出具的“北京亚超评报字【2018】03025 号”资产评估报告, 其评估价值为 2,632,993,600.00 元, 增加公司权益性资本;

注 8: 2016 年 12 月 19 日, 九龙坡财政发【2016】117 号文, 重庆市九龙坡区财政局关于重庆西彭铝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转增资本公积事项的通知, 2016 年财政局、园区管委会投入公司货币资金累计 1,000,000,000.00 元作为股东投入的资本金, 增加公司权益类资产。

注 9: 2018 年 7 月 30 日, 根据九龙坡国资办发【2019】5 号文关于下达 2018 年区属国有企业经营支出安排的通知, 将资金 7,360,500.00 万投入公司, 作为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科目, 增加公司权益性资本。

注 10: 2019 年 12 月 4 日, 根据重庆市九龙坡财政发【2019】191 号文件, 重庆市九龙坡区财政局关于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通知, 同意本公司将政府置换债券转增公司的资本公积, 增加资本公积 935,500,000.00 元。

注 11: 2019 年 12 月根据九龙坡府办发【2019】104 号文件, 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政府关于收回划转给重庆铝产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彭镇房地产的通知, 减少重庆铝开投集团资本公积 614,116,700.00 元。

21、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60,005,596.55			160,005,596.55
合计	160,005,596.55			160,005,596.55

2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期初余额	1,058,884,410.26	853,277,551.25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63,165.03	126,288,405.83
本期减少额	-	35,562,666.67
其中: 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	12,757,239.22
利润分配	-	
其他减少		22,805,427.45
本期期末余额	1,064,547,575.29	944,003,290.41

2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成本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16,580,254.96	2,190,134.67	669,512,182.25	491,599,268.98
合计	16,580,254.96	2,190,134.67	669,512,182.25	491,599,268.98

24、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1,321,475.40	1,015,403.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81.44	6,367.18
房产税		
教育费附加	1,660.80	2,728.80
地方教育及附加	1,107.19	1,819.19
印花税		
环境保护税	11,177.28	11,662.96
契税		1,062.96
合计	1,339,302.11	1,039,044.49

25、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4396125.11	3,564,801.72
福利费	445602.05	301,983.20
职工教育费	180.00	
审计费	768867.90	232,000.00
评级费	94,339.62	541,509.44
住房公积金	269,138.00	413,994.00
社会保险费	385,427.22	775,605.76
水、电、气费	98,106.28	137,414.38
通讯费	31,290.20	28,306.17
办公费	183,166.31	27,337.80
其他费用	545,824.99	1,749,325.33
差旅费	101,841.81	6,480.00
汽车费用	457,009.14	453,776.66
物管费	286,020.00	275,000.00
食堂费用	831,696.60	517,347.80
委托管理费		29,393.95
广告服务	136,293.52	-
业务招待费	51,882.00	2,500.00
律师服务费	1,284,960.55	278,500.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评估费	498,000.00	240,000.00
维修费	31,811.51	
咨询服务费	200,149.43	
折旧费	463,139.33	1,576,103.63
技术服务费	23,621.61	134,167.31
防疫费用	521,653.73	
宣传费	28,000.00	
招标代理费	18,867.92	
租赁费	8,006.25	
劳务费	24,990.00	
中介机构费	21,226.42	
党建经费		62,642.00
不动产登记费		1,100.00
合计	12,207,237.50	11,349,289.15

26、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495,458.33
减：利息收入	358,029.34	268,480.00
利息净支出		
银行手续费	16,248.55	
其他费用	2,040,060.00	
合计	1,688,202.50	3,226,978.33

2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合计	-	-

28、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	-
合计	-	-

29、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参股公司分配股利		4,813,155.62
合计		4,813,155.62

(2) 投资收益汇回有重大限制的说明(无)

30、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违约赔偿		
其他	650,500.90	51,69,300.03
合计	650,500.90	5,169,300.03

31、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捐赠支出	1,000,000.00	24200.00
滞纳金	1,530.36	
其他支出		3,921,080.84
合计	1,001,530.36	3,945,280.84

32、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42,524,130.74
合计	-	42,524,130.74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63,165.03	168,384,541.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000,000.00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3,139.33	469,030.46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58,816.31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88,202.50	3,226,978.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9,020,019.86	-220,108,019.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3,610,831.13	75,978,827.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9,264,278.61	773,190,654.8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939,439.05	801,142,012.2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68,714,728.24	105,225,380.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397,202.06	128,781,079.3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1,317,526.18	-23,555,698.9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68,714,728.24	27,397,202.06
其中：库存现金	287,188.97	799.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68,427,539.27	27,396,402.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8,714,728.24	27,397,202.06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黄磛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重庆市九龙坡区	重庆市九龙坡区西彭铝城大道88号	港口建设及运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国铝业集团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九龙坡区	重庆市九龙坡区科城路60号康田西锦荟3栋4号楼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35.00		权益法核算

九、或有事项

1、或有负债

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事项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方式	担保种类	金额
一、对公司内部担保			
二、对公司外部担保			
重庆金凤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128,000,000.00
重庆松溉发电有限公司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2,550,000.00
重庆松溉发电有限公司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112,200,000.00
重庆松溉发电有限公司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34,000,000.00
重庆长恒新达物资有限公司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98,826,000.00
重庆长恒新达物资有限公司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32,150,000.00
重庆天泰精炼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9,500,000.00
重庆九龙园高新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270,000,000.00
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148,000,000.00
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150,000,000.00
重庆金茂联合电子有限公司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32,170,000.00
重庆博澳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3,240,000.00
重庆九龙园高新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200,000,000.00

2、或有资产

截止2020年0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或有资产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母公司基本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 例(%)	表决权比 例(%)
重庆市九龙坡区国有资产监 督管理委员会	重庆市九龙坡区	国资委部门	—	90.02	90.02

2、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1	重庆黄磛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 独资)	重庆市九龙坡区西彭铝城大道 88 号

续:

序号	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元)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	取得方式
1	重庆黄磛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港口建设及 运营	130,000,000.00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3、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重庆银宁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对外投资
重庆尚江宸置业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
重庆园西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关联

4、关联方交易

(1)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担保方式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重庆松溉发电有限公司	法人关联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2,550,000.00
重庆松溉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112,200,000.00
重庆松溉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34,000,000.00
重庆长恒新达物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98,826,000.00
重庆长恒新达物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32,150,000.00
重庆天泰精炼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9,500,000.00
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148,000,000.00
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单人担保	贷款担保	150,000,000.00

(2) 根据本公司与重庆渝隆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签订的《资产并购协议》和《资产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D81、A85、D38 厂房出售相关交易程序完成，并确认相关收入。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数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60,335,711.00	100.00	-	-
其中：账龄组合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合计	4,160,335,711.00	100.00	-	-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99,074,879.87	100.00	-	-
其中：账龄组合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合计	3,699,074,879.87	100.00	-	-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重庆市九龙坡区征地办公室	政府	1,285,663,239.40	2-3 年内 188,106,596.93 3-4 年内 98,471,317.64 4-5 年内 273,002,435.43 5 年以上 726,082,889.40	30.13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其他	930,000,000.00	2-3 年内 720,000,000.00 3-4 年内 210,000,000.00	21.79	
重庆观江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400,000,000.00	1-2 年内 400,000,000.00	9.37	
重庆九龙园高新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政府	310,000,000.00	1 年内	7.26	
重庆市西彭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政府	190,077,625.83	1-2 年内 190,077,625.83	4.45	
合计		3,115,740,865.23		73.01	

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对合营企业投资	153,163,672.24			153,163,672.24
对联营企业投资	443,101,238.72	183,612,500.00		626,713,738.72
小计	726,264,910.96			909,877,410.96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726,264,910.96	183,612,500.00		909,877,410.96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计	726,264,910.96	443,736,200.00		6,767,414.17	
一、合营企业					
重庆西彭小塘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重庆国龙电力有限公司	143,163,672.24				
二、联营企业					
重庆长恒新达铝业公司	143,097,988.49				
中国铝业集团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300,003,250.23				
三、子公司					
重庆黄磛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重庆御隆重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806,250.00			
重庆御隆创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806,25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计					909,877,410.96	
一、合营企业						
重庆西彭小塘路桥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重庆国龙电力有限公司					143,163,672.24	
二、联营企业						
重庆长恒新达铝业公司					143,097,988.49	
中国铝业集团高端					300,003,250.23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三、子公司						
重庆黄磛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重庆御隆重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806,250.00	
重庆御隆创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806,250.00	

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成本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其他业务小计	16,580,254.96	2,190,134.67	669,512,182.25	491,599,268.98
合计	16,580,254.96	2,190,134.67	669,512,182.25	491,599,268.98

4、现金流量表

（1）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85,292.06	126,288,405.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000,000.00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3,139.33	469,030.46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58,816.31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98,279.21	3,226,978.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9,020,019.86	-220,108,019.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1,260,831.13	75,978,827.02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9,297,188.56	815,286,790.1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590,145.26	801,142,012.2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53,598,793.60	88,982,431.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461,973.63	112,538,130.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4,136,819.97	-23,555,698.90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53,598,793.60	19,461,973.63
其中：库存现金	286,389.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53,312,404.20	19,461,973.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3,598,793.60	19,461,973.63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无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0年8月20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